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1-028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截至2021年9月9日,重汽投资公司累计减持1,789,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369%;本次权益变动后,重汽投资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9,999,9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大股东。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收到公司股东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汽投资公司"或"信息披露义务人")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12月26日,住所为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奥路777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17层,法定代表人赵月,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80623451D,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股东为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投资汽车工业、房地产业。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7日披露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重汽投资公司为落实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全面退出非主营业务、彻底剥离辅业、做强做优做大主业的发展战略,计划自2021年5月13日起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1,600万股,即本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重汽投资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至2021年9月9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789,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369%。截至公告披露日,重汽投资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9,999,9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大股东。

(三)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41,789,417	5.22368%	39,999,917	4.99999%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重汽投资公司仍处于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督促其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三角轮胎
股票代码:601163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奥路777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17层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九月九日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三角轮胎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三角轮胎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重汽投资	指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公司、三角轮胎	指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本报告书的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
登记机关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场监管局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奥路777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17层
法定代表人	赵月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780623451D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投资汽车工业、房地产业
经营期限	2005年12月26日至　年　月　日
股东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方式	0531-5806380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在公司任职或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赵月	女	中国	济南	否	执行董事兼经理,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集团财务部部长
杨娜	女	中国	济南	否	监事,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师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重汽投资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系信息披露义务人落实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全面退出非主营业务、彻底剥离辅业、做强做优做大主业的发展战略"做出的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公司于2021年4月17日披露了《三角轮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重汽投资计划自2021年5月13日起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600万股,即本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已减持178.95万股,该减持计划正在实施过程中。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会继续减少其在三角轮胎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全面退出非主营业务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41,789,417	5.22368%	39,999,917	4.99999%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1年8月24日至2021年9月9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789,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369%;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9,999,9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9%。

重汽投资不再是三角轮胎持股5%以上大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重汽投资	集中竞价	2021.8.24-2021.9.9	13.79-14.27	1,789,500	0.22369%	39,999,917	4.9999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三角轮胎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四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签字):赵月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三)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本报告书原件

二、置备地点

三角轮胎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威海市
股票简称	三角轮胎	股票代码	60116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奥路777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17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41,789,417股 持股比例:5.2236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1,789,500股 变动比例:0.22369%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1年8月24日至2021年9月9日 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签字):赵月
日期:2021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332　　公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1—060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兴业圆融—广州医药应收账款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设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医药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同意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医药公司")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业务,通过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兴证资管")设立"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年11月26日,本公司收到兴证资管转发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兴业圆融-广州医药应收账款1-5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9]2125号)。

2019年12月11日,医药公司发行了兴业圆融-广州医药应收账款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发行总额为10.00亿元(人民币,下同)。此专项计划已于2021年7月30日清算完毕。

2021年9月10日,医药公司继续发行兴业圆融-广州医药应收账款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该专项计划")在募集期间有效参与金额为10亿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9月10日全部划入该专项计划托管人开立的托管专户并经过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100859】号。该专项计划已达到约定的专项计划资金规模,符合成立条件,于2021年9月10日成立,相关情况如下:

产品要素	优先A级	优先B级	次级
证券简称	广药2A	广药2B	广药2C
证券代码	193384	193385	193386
规模(亿元)	8.00	1.50	0.50
评级	AAA	AA+	-
收益率(%)	3.20	3.48	-
起息日	2021年9月10日	2021年9月10日	2021年9月10日
预期到期日	2023年5月6日	2023年5月6日	2023年8月6日
还本付息方式	循环期内按年付息,分配期内过手摊还本金	循环期内按年付息,分配期内过手摊还本金	优先级本息偿付完毕后获得剩余收益
总规模(亿元)	10.00		

该专项计划分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总额为10.00亿元,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包括2个类别,分别为优先A级资产支持证券、优先B级资产支持证券。优先A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总额为8.00亿元,占发行总额的80%,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20%;优先B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总额为1.50亿元,占发行总额的15%,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48%;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总额为0.50亿元,占发行总额的5%,不设预期收益率。

该专项计划设立后,将根据相关规定和/或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备案,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流通。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308　　股票简称:华泰股份　　编号:2021-037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近期股价波动较大,2021年9月10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11.80%,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9月8日、9月9日、9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目前均不存在与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以及热点概念事项等。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重要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公告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本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1-080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概况

2021年8月5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499期",产品期限31天,共计11,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该产品已于2021年9月9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本金11,000万元,并获得收益317,643.84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5,500	5,500	39.77	0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	4,300	34.40	0
3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25.77	0
4	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71.38	0
5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33.63	0
6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31.76	0
7	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	-	-	7,000
8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	-	5,000
9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	-	-	4,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8,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9.84
最近12个月内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6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6,3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3,700
总理财额度					30,000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1-103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未发生变化的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草案修订稿)》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45,941股,共涉及激励对象10人,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0010%,回购价格为1.64元/股。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3、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4,030,788,362股减少为14,030,642,421股。

4、公司对外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TCL定转2"(可转债代码:124017),已进入转股期,转股价为7.88元/股;"TCL定转1"(可转债代码:124016)转股价格为3.79元/股,尚未进入转股期。

5、因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TCL定转1"、"TCL定转2"转股价格未发生变化。

一、本次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程序

1、2019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9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公司于2019年5月6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的情况说明》。

4、2019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5、根据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19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9年5月10日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22名激励对象授予387.56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2019年6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7、2020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和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回购注销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了《关于2018年和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核查意见》。

8、2020年4月20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和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2020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调整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核查意见》。

10、2020年9月14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1、2021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回购注销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了核查意见。

12、2021年7月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资金来源及回购价格调整情况

(一)回购注销原因

根据《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因激励对象自愿离职导致劳动关系终止或解除时,其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续有效,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二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中,张鲲等1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对该10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45,941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注销数量

因个人原因已离职10人,公司拟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45,94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010%。

(三)回购价格及调整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后,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0年3月27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13,000,372,307股为基数(总股本13,528,438,719股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528,066,412股),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1,300,037,230.7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6,819,795,641.3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0年4月30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2021年4月30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1年3月10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13,546,581,599股为基数(总股本14,030,788,362股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484,206,763股),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1,625,589,791.88元,剩余未分配利润7,145,804,477.12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1年5月19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为1.86元/股,根据上述权益分派方案,本次回购价格调整如下:P=P0-V=1.64元/股。其中:P0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拟回购注销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45,941股,回购价格为1.64元/股,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9,343.24元。

(四)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注销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23,765,380	8.0093	-145,941	0.0010	1,123,619,439	8.008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907,022,982	91.9907	0	0	12,907,022,982	91.9917
三、股份总数	14,030,788,362	100	-145,941	0.0010	14,030,642,421	100

具体股本结构以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实际股本情况为准。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影响

(1)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根据《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修订稿)》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可转债到期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亦将根据有关交易规则进行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1=P0/(1+n);

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有效的转股价格,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配股率,A为配股价,D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有效的转股价格。

(2)本次回购注销对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影响

根据上述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相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情况,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4,030,788,362股减少为14,030,642,421股。

根据转股价格调整公式,计算本次转股价格如下:

1、"TCL定转1"(可转债代码:124016)

P0=3.79元/股,A=1.64元/股,K=-145,941股/14,030,788,362股=-0.0010%

P1=[3.79元/股+1.64元/股*(-0.0010%)]/[1+(-0.0010%)]=3.79元/股

2、"TCL定转2"(可转债代码:124017)

P0=7.88元/股,A=1.64元/股,K=-145,941股/14,030,788,362股=-0.0010%

P1=[7.88元/股+1.64元/股*(-0.0010%)]/[1+(-0.0010%)]=7.88元/股

综上,由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TCL定转1"及"TCL定转2"转股价格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临2021-023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22日(星期三)15:00-16: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

一、会议类型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计划于2021年9月22日(星期三)通过"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业绩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1.召开时间:2021年9月22日(星期三)15:00-16:00。

2.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3.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林钻煌先生,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王为民先生和董事会秘书韦元贤先生将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9 月22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上证 e 访谈"栏目,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为了提高本次活动的效率,欢迎广大投资者在9月18日之前,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心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杨小姐、李小姐

联系电话:0772-2506159

联系传真:0772-2506158

联系邮箱:lmzstock@lmz.com.cn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2021-053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债权融资计划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2月18日,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公司拟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以下简称"北金所")备案及挂牌发行债权融资计划,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

根据北金所下发的《接受备案通知书》(债权融资计划【2021】第0721号),公司于2021年9月8日成功发行了规模为2亿元人民币的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债权融资计划,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9月9日全额到账,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基本信息			
产品全称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债权融资计划		
产品代码	21CFZR1028	产品简称	21辽成大股份ZR003
挂牌金额(亿元)	2	票面年利率(%)	3.87
起息日	2021-9-9	到期(兑付)日	2022-9-9
期限	1年	承销机构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公告编号:临2021-054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韶关市高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高腾")持有公司234,00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30%。韶关高腾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为10,695,349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5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70%。本次解除质押后,韶关高腾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27,186,055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4.3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31%。

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接到韶关高腾函告,获悉其将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宜如下。

一、股份被解质情况

股东名称	韶关